

【附表五】**國立中山大學 114 學年度體育運動績優學生招生考試****【就讀意願書】**

考生姓名		應考證號碼	
身分證號碼		114 學年度學測 應試號碼	
聯絡電話	電話： 手機號碼：	報考運動項目	
錄取狀況	☐ 分發錄取生 ☐ 改分發錄取生		
本人參加國立中山大學 114 學年度體育運動績優學生招生 管道，願意就讀貴校_____學系，並於註冊時依報名 時之學歷（力），繳驗學歷（力）證書正本，特此聲明。			
錄取生 簽章		國立中山大學 教務處 核章	
家長(監護人) 簽章			
		年 月 日	

【通訊報到】

- 1.就讀意願書正本，請依錄取通知規定時間內（國內郵戳為憑）以限時掛號方式寄出。寄出前請先傳真至(07)525-2920 後，再以「限時掛號」方式寄送【804 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 70 號 國立中山大學教務處招生試務組 ※體育運動績優學生】，**請考生自行收好掛號回執收據，本校不再回函確認報到情形。**
- 2.本項考試考生同時參加當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或申請入學管道獲錄取時，僅能擇一校一系就讀，並依規定期限辦理放棄入學資格聲明。
- 3.錄取報到生未完成書面放棄入學資格者，不得再參加當學年度大學考試分發入學招生及四技二專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違者取消本項考試錄取資格。
- 4.本校教務處招生試務組聯絡電話：(07)525-2000 轉 2145。

【註冊】

- 1.本校教務處註冊組預計於 114 年 8 月中旬寄發大學部新生入學及註冊通知，屆時請依通知內容辦理註冊手續。
- 2.錄取考生，如經發現報考資格不符規定，或所繳證明文件有偽造、假借、塗改等情事，即取銷其錄取資格或開除學籍，且不發給任何有關學業之證明；如畢業後始發現者，除勒令繳銷其學位證書外，並公告取消其學位資格。
- 3.錄取生聯絡地址如有變更，請與教務處註冊組聯絡，聯絡電話：(07)525-2000 轉 2121。